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 F 类基金份额
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5年2月18日起，在广发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现有份额的基础上增设F类人民币基金份额（基金份额代码：023402），原各类基金份额保持不变，并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对《广发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进行了相应修订（详见附件）。

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新增 F 类基金份额情况

1. 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在现有份额的基础上增设F类人民币基金份额，原A类人民币基金份额、A类美元现汇基金份额、C类人民币基金份额保持不变。

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A类、C类和F类三种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不计提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申购C类、F类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A类基金份额包括A类人民币基金份额和A类美元现汇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包括C类人民币基金份额，F类基金份额包括F类人民币基金份额。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投资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并交付对应币种的款项，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到对应币种的款项。

2. F类基金份额的费用

（1）申购费

F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2) 赎回费

F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 (N)	赎回费率
$N < 7$ 日	1. 50%
$7 \leq N < 30$ 日	0. 50%
$N \geq 30$ 日	0

本基金 F类基金份额对于持有期限少于 30 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3) 管理费、托管费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相同。

(4) 销售服务费

F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F类基金资产净值的0. 50%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 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F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F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F类基金份额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划出，由注册登记机构代收，注册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 投资管理

本基金将对各类基金份额的资产合并进行投资管理。

4. 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分别公布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5. 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共同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份A类基金份额、每一份C类基金份额和每一份F类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6. F类基金份额销售渠道与销售网点

(1) 直销机构: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018号2608室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33
楼;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018号2603—2622室
法定代表人: 葛长伟
客服电话: 95105828 或 020-83936999
客服传真: 020-34281105
网址: www.gffunds.com.cn
直销机构网点信息: 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仅限个人客户)和直销中心(仅限机构客户)销售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 网点具体信息详见本公司网站。
客户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服电话进行销售相关事宜的问询、基金的投资咨询及投诉等。

(2) 非直销销售机构
本基金F类基金份额非直销销售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增减或变更基金销售机构, 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销售机构名录。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相关业务时, 请遵循各销售机构业务规则与操作流程。

二、关于本基金修订法律文件的说明

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 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修改, 同时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对《基金合同》进行相应修改。上述修改事项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另外, 基金管理人相应修订本基金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于公告当日在我公司网站上同时公布, 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自2025年2月18日生效。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增设 F 类基金份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2.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 或 020-83936999

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3日

附件:《广发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1.1 前言和释义	<p>.....</p> <p>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 A 类和 C 类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 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A 类基金份额包括 A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和 A 类美元现汇基金份额, C 类基金份额包括 C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p> <p>.....</p> <p>不可抗力: 指本合同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事件或因素</p>	<p>.....</p> <p>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 A 类、C 类和 F 类三种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不计提销售服务费; 在投资者申购 C 类、F 类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A 类基金份额包括 A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和 A 类美元现汇基金份额, C 类基金份额包括 C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 F 类基金份额包括 F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p> <p>.....</p> <p>不可抗力: 指本基金合同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事件或因素</p>
1.2 基金的基本情况	<p>.....</p> <p>八、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 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A 类基金份额包括 A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和 A 类美元现汇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包括 C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p>	<p>.....</p> <p>八、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 A 类、C 类和 F 类三种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不计提销售服务费; 在投资者申购 C 类、F 类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A 类基金份额包括 A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和 A 类美元现汇基金份额, C 类基金份额包括 C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 F 类基金份额包括 F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p>
1.5 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	<p>.....</p> <p>六、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p> <p>.....</p> <p>4、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用,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但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 2 日在规定媒介上</p>	<p>.....</p> <p>六、 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p> <p>.....</p> <p>4、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用, C 类基金份额和 F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但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p>

	<p>公告。</p> <p>.....</p> <p>七、 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p> <p>.....</p> <p>1、 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p> <p>.....</p> <p>2、 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p> <p>本基金采用“份额赎回”方式。各类基金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如下:</p> <p>各类基金的净赎回金额为赎回金额扣减赎回费用, 其中:</p> <p>赎回总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p> <p>赎回费用=赎回金额×该类份额的赎回费率</p> <p>净赎回金额=赎回金额×赎回费用</p> <p>3、 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p> <p>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p> <p>计算日某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余额总数</p> <p>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应当在估值日后 2 个工作日内披露。遇特殊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同意, 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披露。本基金各类人民币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 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 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本基金各类美元现汇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 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 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p> <p>.....</p> <p>十一、 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p> <p>.....</p> <p>2、 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p> <p>.....</p>	<p>2 日在规定媒介上公告。</p> <p>.....</p> <p>七、 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p> <p>.....</p> <p>1、 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p> <p>.....</p> <p>(3) 若投资人选择 F 类基金份额, 则申购份额的计算公式如下:</p> <p>申购份额=申购金额/申购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新增)</p> <p>2、 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p> <p>本基金采用“份额赎回”方式。各类基金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如下:</p> <p>各类基金的净赎回金额为赎回金额扣减赎回费用, 其中:</p> <p>赎回总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p> <p>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该类份额的赎回费率</p> <p>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额×赎回费用</p> <p>3、 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p> <p>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F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p> <p>计算日某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余额总数</p> <p>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应当在估值日后 2 个工作日内披露。遇特殊情况, 经履行适当程序后, 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披露。本基金各类人民币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 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 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本基金各类美元现汇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 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 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p> <p>.....</p> <p>十一、 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p> <p>.....</p> <p>2、 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p> <p>.....</p>
--	---	---

	<p>(2) 部分顺延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者的全部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支付投资者的全部赎回申请可能会对基金的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日基金总份额的 10%的前提下，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予以办理。对于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应当按照其申请赎回份额占当日申请赎回总份额的比例，确定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办理的赎回份额；投资者未能赎回部分，除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选择将当日未获办理部分予以撤销外，延迟至下一个开放日办理，赎回价格为下一个开放日的价格。依照上述规定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的赎回不享有赎回优先权，并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u>部分顺延赎回不受单笔赎回最低份额的限制。</u> (删除)</p>	<p>(2) 部分顺延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者的全部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支付投资者的全部赎回申请可能会对基金的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日基金总份额的 10%的前提下，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予以办理。对于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应当按照其申请赎回份额占当日申请赎回总份额的比例，确定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办理的赎回份额；投资者未能赎回部分，除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选择将当日未获办理部分予以撤销外，延迟至下一个开放日办理，赎回价格为下一个开放日的价格。依照上述规定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的赎回不享有赎回优先权，并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p>
1. 6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p>.....</p> <p>三、基金份额持有人</p> <p>.....</p> <p>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与 C 类基金份额由于基金份额净值的不同，基金收益分配的金额以及参与清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分配的数量将可能有所不同。</p>	<p>.....</p> <p>三、基金份额持有人</p> <p>.....</p> <p>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与 F 类基金份额由于基金份额净值的不同，基金收益分配的金额以及参与清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分配的数量将可能有所不同。</p>
1. 14 基金的费用与 税收	<p>一、基金费用的种类</p> <p>.....</p> <p>3、从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p> <p>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p> <p>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60% 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6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p>	<p>一、基金费用的种类</p> <p>.....</p> <p>3、从 C 类基金份额和 F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p> <p>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p> <p>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和 F 类基金份额分别从本类别份额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p> <p>(1)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p>

	<p>销售服务费</p> <p><u>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u></p> <p>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划出，由注册登记机构代收，注册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p> <p>.....</p> <p><u>四、费用调整</u></p> <p><u>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u></p> <p><u>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除非基金合同、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u></p> <p><u>基金管理人必须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删除，以下序号对应调整）</u></p>	<p>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6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0.60\% \div \text{当年天数}$ <p><u>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u></p> <p><u>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u></p> <p><u>(2) F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u></p> <p><u>F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F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5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u></p> $H = E \times 0.50\% \div \text{当年天数}$ <p><u>H 为 F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u></p> <p><u>E 为 F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u></p> <p><u>C 类基金份额和 F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划出，由注册登记机构代收，注册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u></p> <p>.....</p>
1.15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p>.....</p> <p><u>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u></p> <p>.....</p>	<p>.....</p> <p><u>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u></p> <p>.....</p>

	<p>3、收益分配币种与其对应份额的认购/申购币种相同。美元收益分配金额按除权日<u>前一日</u>中国人民银行最新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折算为相应的美元金额； </p> <p>6、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p> <p>四、收益分配方案 基金收益分配方案中应载明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可供分配利润、基金收益分配对象、分配时间、分配数额、分配方式等内容。</p>	<p>3、收益分配币种与其对应份额的认购/申购币种相同。美元收益分配金额按除权日中国人民银行最新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折算为相应的美元金额； </p> <p>6、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和 F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p> <p>四、收益分配方案 基金收益分配方案中应载明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可供分配利润、基金收益分配对象、分配时间、分配数额、分配方式等内容。</p>
1.18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p>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1、以下变更《基金合同》的事项应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p> <p>但出现下列情况时，可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变更并公告，<u>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u>： </p>	<p>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1、以下变更《基金合同》的事项应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p> <p>但出现下列情况时，可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变更并公告： </p>
1.19 违约责任	<p>.....</p> <p>一、因《基金合同》当事人的违约行为造成《基金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违约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基金合同》当事人双方或多方当事人的违约，根据实际情况，由违约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但是发生下列情况，当事人可以免责：</p>	<p>.....</p> <p>一、因《基金合同》当事人的违约行为造成《基金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违约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基金合同》当事人双方或多方当事人的违约，根据实际情况，由违约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但是发生下列情况<u>之一</u>的，当事人可以免责：</p>
1.23 基金合同摘要	根据上述修订内容同步修订	